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4 日以书面、电子通信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6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通信方式发出增加议案的补充通知。

2. 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 9 点 30 分在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鑫远国际大厦 A 座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李孔攀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4.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谭岳鑫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39）与《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4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调整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谭岳鑫、郭丽丽、宋敏、谭敏、黄滔在交易对方或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任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2）。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与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谭岳鑫、郭丽丽、宋敏、谭敏、黄滔在交易对方或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任职，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3. 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4. 第十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5.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兰州黄河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